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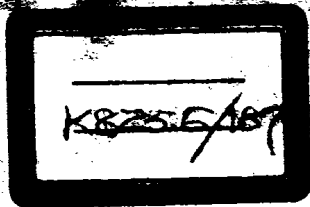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历史小丛书

蒲松龄和《聊斋志异》

冯伟民

中华书局





中国历史小丛书
蒲松龄和《聊斋志异》

冯伟民

*

中华书局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北京石景山区中华书局印刷厂印刷

*

787×1092毫米1/32·21/8 印张·33千字

1986年4月第1版 1986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0,001—8,300册

统一书号: 11018·1360 定价: 0.36元



1080008

中国古代的小说,就其文体而言,可以分为文言和白话两种。文言小说在经过了汉魏六朝的志怪小说、唐代的传奇小说两个繁荣阶段之后,日趋衰落,而随着以反映市民生活为主要内容的白话短篇小说宋元话本和《三国演义》、《水浒传》、《西游记》、《金瓶梅》等长篇章回小说的出现,白话小说的创作逐渐兴盛起来,并且在文坛上取得了愈来愈重要的地位。在这种情况下,蒲松龄异军突起,以文言的形式精心创作了他的短篇小说集《聊斋志异》,并且取得了极大的成功。这部小说集不仅代表了我国文言小说创作的最高成就,同时也是我国文学史上最伟大的文学作品之一,因而深受我国人民和世界人民的喜爱,数百年来盛传不衰。那么,蒲松龄的一生是怎样度过的,他的成功是怎样取得的?《聊斋志异》又为什么这样引人注目呢?下面我们就围绕这些问题作一些简单的介绍。

一、蒲松龄的生平和著作

蒲松龄，字留仙，一字剑臣，自号柳泉居士，世称聊斋先生。山东淄川（今淄博市）蒲家庄人。蒲家庄山青水秀，风景宜人。庄东头有一口泉，不仅清香甘冽，而且泉水很盛，即使是大旱之年，仍能涓涓不竭，所以人们称之为满井。蒲家庄原名满井庄。泉水流出，常年不断，形成一条溪水，两岸有绿柳百余棵，所以满井又叫柳泉，蒲松龄的号便由此而来。

蒲松龄生于明朝崇祯十三年（1640）四月十六日。这一年山东发生了大旱灾。在他五岁的时候（1644），闯王李自成率领农民起义军攻入北京城，崇祯皇帝朱由检在煤山（今景山）上吊自杀，明朝从此灭亡。随后，吴三桂引清兵入关，李自成被迫撤离北京，清世祖福临当上了皇帝，开始了清王朝的漫长统治。

蒲松龄在《聊斋自志》中谈到自己身世的时候，曾经为自己的出生涂上了一层神秘的悲剧色彩。他说，在他出生的那个夜晚，他的父亲做了一个梦，梦见一个病和尚，斜穿着袈裟，袒露着右臂，裸露的胸

膛上贴着一块圆圆的膏药，突然闯进屋里。他父亲一下子惊醒了。就在这时候，他降生了，而前胸恰巧也有一块黑痣。因此，他常常怀疑那个病和尚就是自己的前身。这究竟是一种确曾发生的巧合，还是他自己故神其说，我们已经不得而知，但他之所以这样说却并不奇怪，因为他的一生确实是十分清苦的。

蒲家的祖先是元代般阳路(辖山东省的蒲台、淄川等县)总管，一个叫蒲鲁浑，一个叫蒲居仁。据传蒲氏家族到元代末年即已衰微，只剩下了一个孤儿，到明代洪武年间才又兴旺起来。后来因为蒲家的人口越来越多，满井庄也就因此而改名为蒲家庄了。蒲松龄的家庭虽然是一个书香门第，但上溯几代，都没有取得什么显赫的功名。父亲蒲槃也是一个读书人，到二十多岁上，连秀才也没有考取。这时家里已经很贫苦，于是蒲槃不再参加科举考试，改而经商，数年之间，居然经营起一个小康之家。经商之余，他仍不忘钻研经史，因此学问渊博。蒲槃一共有四个儿子，因为他没有力量请教书先生，所以每当儿子长到十来岁时，便自己教他们读书。蒲松龄排行第三。他生性聪慧，经史文集一看就能明白，深得父亲的喜爱。

蒲松龄开始读书后不久，由父亲作主，与本县文

人刘国鼎的次女订婚。顺治十二年(1655)，外面哄传朝廷要在民间挑选宫女，人们纷纷把未嫁的女儿送往女婿家避难，刘国鼎也把女儿送到蒲家，与蒲松龄的母亲董氏夫人作伴，直到谣言平息，才被接回。两年之后，蒲松龄十八岁时，与刘氏结婚。

在蒲松龄生活的那个时代，出身贫苦的知识分子要想改变自己的社会地位，唯一的出路就是参加科举考试。蒲松龄走的正是这条路。

开始是相当顺利的。顺治十五年(1658)，蒲松龄刚刚十九岁，第一次参加考试，便以县、府、道三个第一考中秀才。当时的考官山东学政施闰章称赞他的文章“空中闻异香，百年如有神”，“观书如月，运笔如风”。施闰章是清初有名的文学家、大诗人，而且官声很好，他的称赏使得蒲松龄一时名声大震。对于这种知遇之恩，蒲松龄终生感念，后来还写了一篇《胭脂》，表彰他平反冤狱的政绩，篇末又特地加了一段话，赞扬他“爱才如命，尤非后世学使虚应故事者所及”。

初试得中，蒲松龄更加踌躇满志。第二年，他与好友李尧臣(字希梅)、张笃庆(字历友)等人共结郇中诗社，决定在聚会的时候，除研讨学问外，还要分韵赋诗，希望由此“学问可以相长，躁志可以潜消，

于文业亦非无补”(《郢中社序》)。康熙三年(1664),又应李希梅的邀请,到李家去读书。他们朝分明窗,夜分灯火,发奋苦读。为了不至于虚度光阴,蒲松龄还订了一个本子,每天早晨起来标上日期,假如有一天本子上出现了空白,就感到惭愧,引起警觉。就这样一连读了几年。

蒲松龄的夫人刘氏温柔敦厚,少言寡语,夫妇婆媳关系处理得都很好,因而引起了几个妯娌的忌恨。她们抱成一团,经常向刘氏寻衅,并埋怨公公婆婆偏心。蒲槃看到这个大家庭无法维持下去,便给他们分了家。在分家时,好房、好地、好的家俱、农俱都被哥哥弟弟分走了,蒲松龄只分得薄田二十亩,还有又旧又破的农场老屋三间和一些破旧不堪的家俱、农俱。分家之后,蒲松龄忙于在外读书,家里的一切全靠刘氏夫人支撑。她先请人修好了墙,又向大伯借了一块巴掌大的白门板。由于房门太小,出门的遇上进门的,就只好先躲在门后,等对方进来才能出去。当时他们只有一个小男孩,生活还可以勉强过得去。后来又生了一男一女,三口之家变成了五口,加上连年遭灾,生活上便渐渐支持不住了。而蒲松龄在科举上又接连失败,前途渺茫。在这种情况下,蒲松龄的生活陷入了窘境。

康熙八年(1669)，淄川人孙蕙(字树百)就任江苏宝应县知县。第二年，也就是康熙九年(1670)，他聘请蒲松龄去给他当幕宾。蒲松龄正苦于找不到出路，便接受了邀请，于这年秋天束装就道，负笈南游。在孙蕙幕中，他的主要任务是代孙蕙作应酬文字，比如起草书信、呈文、告示等等。在宝应只待了几个月，第二年的三月，孙蕙调署高邮，蒲松龄也跟着去了。在这期间，他领略了江南的大好风光，考察了那里的风土人情，进一步了解了人民的苦难，目睹了达官贵人的奢侈生活，也亲自体验了官场中的尔虞我诈。他不久就厌倦了这种仰人鼻息、枯燥乏味的生活，时常思念故乡的山山水水。更为重要的是，他不愿就这样庸庸碌碌地度过自己的一生。有一次，孙蕙问他准备效法那一位古人，他写诗作答，诗中说：“他日勳名上麟阁，风规雅似郭汾阳。”(《树百问余可仿古时何人作此答之》)郭汾阳就是唐朝在平定安禄山、史思明叛乱中立下大功的郭子仪。他自信自己可以通过科举这条路求得一个报效国家的机会，象郭子仪那样建立一番惊天动地的功业。于是，在康熙十年(1671)的秋天，他终于辞幕北归，结束了为期一年的幕僚生涯。

既然作幕宾这条路走不通，只好仍旧去作教书

先生。南游归来后的几年，是蒲松龄一生中最困难的时期。

教书先生过的是一种什么样的生活呢？蒲松龄曾经写过一出叫做《闹馆》的小戏，以夸张的手法为我们再现了“教书先生不值钱”的悲惨境遇。戏一开始就是这样的四句上场诗：“君子受艰难，斯文不值钱；有人成书馆，便是救命仙。”剧中的教书先生为了找一个馆坐，不得不背井离乡，象小商贩一样沿街招揽生意。好不容易遇到一个主顾，却又是一个吝啬鬼。他一年只给“束修钱四千整”，还要“七折八扣”；一天只给两顿饭，还是高粱、小米加萝卜、蔓菁；至于住的“有一床破被子又窄又短，土坑上无有席半截破毡……要枕头不过是一块破砖”。不仅如此，课堂设在一座破庙里，除教书之外，先生还得负责“打扫庙宇，奉供香烟，点灯关门”。遇到下大雨，还得背学生，管接管送。就是这样的待遇，这位教书先生不仅赶紧满口承应下来，而且还自告奋勇：“放了学饭不熟我把栏垫，到晚来我与你去把水担，家裏忙着孩子带着烧火，牲口忙无了面我把磨研，扫天井抱柴火捎带拾粪，来了客摸桌子我把菜端。”名为先生，其实不过是奴仆。这个教书先生，就是蒲松龄的自我写照；这出貌似诙谐、实则饱浸着辛酸泪水的小戏，就是蒲松

龄前半生教书生涯的形象的写照。

“到手金钱，如毛燎火，烘然一焯完之。”（《金菊对芙蓉》〔甲寅辞灶作〕）单靠当“孩子王”挣来的几文钱根本就无法养家糊口，而田里的出产却又十分可怜。六月天热如蒸笼，黄沙迷眼，一家老小只能用刚刚打下的麦子煮点稀粥充饥。麦粥刚刚煮熟，几个孩子已经闹了个人仰马翻：十二岁的大儿子蒲箬饥不可耐，拿着勺子碰得锅沿咣咣直响，抢着盛上一碗，顾不得烫嘴，呼噜呼噜就喝；五六岁的二儿子蒲篿端盘子找筷子，赶紧去与哥哥争抢；三岁的三儿子蒲笏虽然还小，也不甘示弱，翻盆倒碗，象个饿鹰一样；女儿想喝，又不敢动手，在一旁望着大人的脸色。这就是蒲松龄在康熙十二年（1673）写的一首题为《日中饭》的诗中为我们描绘的他的家庭生活中的一个侧面，也是他这段生活的一个缩影。康熙十七年（1678），淄川大旱。第二年，旱象未解，又遇虫灾，地里的庄稼颗粒无收。老百姓无法生活下去，纷纷外出逃荒。蒲松龄上有老，下有小，只好用教书挣来的一点钱买糠度日，偏偏又祸不单行，一场大病，一连三个月卧床不起。这时的蒲松龄年仅四十，却已经两鬓添霜，看上去象七十岁的老翁一样。他在一首题为《四十》的诗中写道：“忽然四十岁，人间半世

人。贫困荒益累，愁与病相循。坐爱青山好，忽看白发新。不堪复对镜，顾影欲沾巾。”荒年如此，过了荒年又怎么样呢？“日望饱雨足秋田，雨足谁知倍黯然。完得官粮新谷尽，来朝依旧是凶年！”（《田间口号》）自然灾害固然可怕，官府的横征暴敛比自然灾害更可怕，因为年成有丰有欠，而官府的压榨却无休无止。

大约在康熙十八年（1679），蒲松龄应聘到本县西铺毕际有家去当教书先生。毕际有字载绩，号存吾，是明代崇祯年间户部尚书毕自严的次子，顺治二年（1645）拔贡，曾任山西稷山县知县、江南扬州府通州知州，康熙二年被罢官，第二年回到家里，他的儿子毕盛钜，字丰仲，喜欢读书，兼通医术。毕际有是个见了好书不论价钱的人物，家里藏书十分丰富。父子俩又都好吟诗作赋，讲究学问。毕家有一个十来亩大的花园，叫石隐园，园中堂阁巍峨，林木葱笼，是淄川县有名的园林。蒲松龄就住在园中，对这里的环境十分满意。由于有着共同的文学爱好，宾主之间的关系也很融洽。其间蒲松龄曾几次要辞馆回家，都被毕盛钜挽留住了。就这样，他一直在毕家待了三十年。

在这三十年里，蒲松龄的生活逐渐有了一些改

善。康熙十九年(1680),蒲松龄刚到毕家不久,母亲董氏就去逝了。因连年遭灾,告贷无门,多亏他的一个叫王如水的学生倾囊相助,才使他度过了这一难关。到康熙二十五年(1686),他好不容易攒了一点钱,准备还给王如水,终因家底太薄,又花掉了,没有还成。他心里十分不安,特地写了一首诗,题为《薄有所蓄,将以偿所负,又为口腹耗去,深愧故人也。慨然有作,情见乎辞矣。寄怀王如水》,表达了自己歉疚的心情。以后,由于毕家给的报酬比较优厚,且有保证,加上刘氏夫人善于持家,生活中似乎再没有因为收入问题而发生什么大的困难。几个儿子相继长大,成亲、盖房,各得其所,家庭生活逐渐趋于小康。在一次新房落成之后,他十分高兴,一口气写了一首七律,其中有“租吏不催粮未罄,三杯浊酒意醺然”,“半年谷贱人无恙,何必歌钟羨五侯”等句(《荒园小构落成,有丛柏当门,颜曰绿屏居》),表现出了十多年间少见的满足。

但是,蒲松龄在科举考试上却仍然没有进展。康熙二十六年(1687)应试,他文思泉涌,情不自禁,不料乐极生悲,试卷超过了规定字数。待意识到这一点时,为时已晚:“得意疾书,回头大错,此况何如!三觉手飘冷水沾衣,一缕魂飞出舍,痛痒全无……嗒然垂

首归去，何以见江东父老呼？……”（《大圣乐》）
越幅被黜，蒙毕八兄关情慰藉，感而有作。康熙二十九年（1690）再试，头一场十分顺利，主试官员已准备取他为解元，不料第二场却因病未能考完，到手的举人又丢了。就这样，“三年复三年，所望尽虚悬”（《寄紫庭》）。经过几十年的奋斗与失败，到六十多岁，他才看清了“仕途黑暗，公道不彰，非袖金输璧，不能自达于圣明”这样一个残酷的现实，决定不再去参加那种无谓的竞争。

康熙四十八年（1709）年底，蒲松龄从毕家撤帐回家。这时，他已是七十高龄。牙齿早已开始脱落，如今更是耳也聋了，眼也花了。幸好他的四个儿子都已各自成家立业，除老二之外，其余三个都已取得秀才资格，象父亲一样当了教书先生，而且家里也有了男仆女婢。“沃壤犹堪留种黍，粗衣幸不至悬鹑”（《老乐》）。他朝课奴耕，夕看婢织，兴至登山临水，闲来拈笔翻书。从此不必再为生计操劳。

归家后的第二年，他援例入贡，成了一个贡生。这年春天，县里举行乡饮酒礼，蒲松龄和他的老朋友张历友、李希梅被大家公推为乡饮宾介。这三位老人，年青时都立志要一起博取功名，想建立一番功业，而现在头发全白了，却仍然是三个白衣书生。面

对眼前的境遇，抚今追昔，蒲松龄的心里总有一种说不出的味道。回家之后，他百感交集，无限感慨地写下了这样一首诗：“忆昔狂歌失夕晨，相期矫首跃龙津。谁知一事无成就，共作白头会上人。”（《张历友、李希梅为乡饮宾介，仆从老生忝与末座，归作口号》）这是他自己一生追逐功名的辛酸的总结。

但是，他对科举制度本身并没有绝望，而是把希望寄托在儿孙身上。试前试后他总要嘱咐一番：“实望继世业，骧首登云路……千载失一时，过此恐难遇。亡羊当补牢，已误莫再误。”（《示儿簾、孙立德》）康熙四十四年（1705），蒲笏、蒲筠同时考中秀才，他十分高兴：“两儿乃复破天荒，并邀天幸被掇拾。”（《四月十八日，喜笏、筠入泮》）但当他得知蒲簾决定不再读书应试的时候，却感到非常伤心：“废读从此始，使我心刺酸。自幼颇顽钝，早知有今年……不肖志已萌，已矣复何言！”（《簾欲废卷》）到康熙五十年（1711），蒲松龄已是垂暮之年，他的长孙立德又考中了秀才，他似乎又看到了一线希望：“微名何足道，梯云仍有自。天命虽难违，人事贵自励。无似乃祖空白头，一经终老良足羞！”（《喜立德采芹》）他仍然希望孙子沿着科举的梯子往上爬，爬得高一些，为自己争一口气！

不过，蒲松龄的岁月已经不多了。康熙五十一年(1712)，他的几个可爱的小孙子相继被天花夺去了生命：“学步方初成，一朝尽夭逝。眼泪忍不流，鼻酸不成涕。”(《诸稚孙皆以痘殇，情不可忍》)第二年，夫人刘氏病重，在床上呻吟四十余日，终于在九月二十六日去世。刘氏夫人安贫守道，克勤克俭，与蒲松龄相依为命。这使得蒲松龄一直觉得于心有愧：“少岁嫁衣无纨绮，暮年挑菜供盘飧。未能富贵身先老，惭愧不能报汝恩。”(《语内》)而现在“五十六年琴瑟好，不图此夕顿离分！”(《悼妇》)这对蒲松龄无疑是一个沉重的打击。他觉得生活失去了往日的乐趣，经常愁多欢少。康熙五十三年(1714)除夕，他写下了绝句一首：“三百余辰又一周，团圞笑语绕炉头。朝来不解缘何事，对酒无欢只欲愁。”(《除夕》)第二年正月二十二日，这位文学巨匠也依窗而逝。

就在刘氏去世的当月，蒲筠请江南画家朱湘鳞为他父亲画了一幅肖像。蒲松龄身穿清朝的长袍马褂，左手拈须，端坐在椅子上。画成之后，蒲松龄亲自题辞二则，其中一则说：“癸巳九月，筠嘱江南朱湘鳞为余肖像，作世俗装，实非本意，恐为百世后所怪笑也。”又赠画家诗一首，说：“生平绝技能写照，三毛颊上如有神。对灯取影真逼似，不问知是谁何人。”

可见这幅肖像还是颇能存真的。

蒲松龄一生著述丰富,据他的后人记载,除《聊斋志异》外,尚有杂著五册:《省身语录》、《怀刑录》、《历字文》(以上三种已佚)、《日用俗字》、《农桑经》;戏三出:《考词九转货郎儿》、《钟妹庆寿》、《闹馆》;通俗俚曲十四种:《墙头记》、《姑妇曲》、《慈悲曲》、《翻魔殃》、《寒森曲》、《琴瑟乐》(已佚)、《蓬莱宴》、《俊夜叉》、《穷汉词》、《丑俊巴》、《快曲》、《攘妒咒》、《富贵神仙》后变《磨难曲》、《增补幸云曲》。蒲松龄的诗文多有散佚,现在搜集到的有文四百余篇、诗一千余首、词百余首。

蒲松龄的诗文中的许多作品都真实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生活,抒发了他对生活的体验和感受。除了前面已经引述过的作品之外,《与孙给谏书》、《康熙四十三年记灾前篇》、《秋灾记略后篇》等,都是这方面有代表性的作品。

蒲松龄与孙蕙自从在高邮分别之后,一直保持着良好的私人关系,经常有诗文往还。后来,孙蕙放纵自己家里的人在家乡作威作福,仗势欺人,成了淄川的一霸,官府不敢管,老百姓更是敢怒不敢言。在这种情况下,蒲松龄仗义直言,写了长达上千言的《与孙给谏书》,直言不讳地对孙蕙提出了批评,并提